

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在攀枝花市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2年1月4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在攀枝花市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“攀枝花川发龙蟒新材料有限公司”（已预核名）（以下简称“攀枝花川发龙蟒”）。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投资情况概述

公司于2021年12月10日披露了《关于与攀枝花钒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<投资框架协议>暨投资建设20万吨/年新材料项目的公告》，拟在攀枝花钒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投资建设20万吨/年新材料项目。为推动前述新材料项目落地实施，公司拟投资成立全资子公司攀枝花川发龙蟒，注册资本4.5亿元人民币。

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，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本次投资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。

二、拟投资设立子公司的基本情况

- 1、公司名称：攀枝花川发龙蟒新材料有限公司（已预核名）
- 2、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- 3、注册地：四川省攀枝花市钒钛高新区
- 4、法定代表人：姚恒平
- 5、注册资本：4.5亿元人民币

6、经营范围：磷酸铁及磷酸铁锂生产及销售、肥料的生产及销售、硫酸生产及销售。

7、股权结构：公司持有攀枝花川发龙蟒 100% 股权。

以上信息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结果为准。

8、出资方式及资金来源：本次投资以货币资金形式投入，根据项目资金需求分期实缴到位；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。

三、投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本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，积极推动公司在攀枝花钒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 20 万吨/年新材料项目的落地实施，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方向，符合国家构建绿色低碳循环经济体系的要求。磷酸铁及磷酸铁锂属于公司现有磷化工产品的下游产品，公司建设 20 万吨/年新材料项目是原有产业向下游的延伸，可充分利用公司现有磷资源、提升产品附加值，符合公司“稀缺资源+技术创新”多资源循环经济发展方向，有利于完善公司产业链，有利于进一步优化产品结构，提升公司的整体竞争能力。

本次投资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，且根据项目实施进展分期到位，不会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，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、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投资的风险分析

本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业务可能受到市场、经营、管理等方面风险因素的影响，公司将密切关注市场与行业发展动态，积极防范及化解各类风险。同时，公司将持续跟进子公司设立进展情况，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一月四日